

网络作家“跳舞”： 不写大纲却常有“神来之笔”



“某些法则决定着世界的运转。掌握了它，就是世界的强者；改变了它，就创造了新的世界！心潮澎湃，无限幻想，迎风挥击千层浪，少年不败热血！”作为不少读者阅读玄幻小说的启蒙书，网络文学白金作家“跳舞”创作的《恶魔法则》，讲述了罗兰帝国开国皇帝阿拉贡千年转世杜维的传奇冒险故事。凭借奇幻绚丽的西方世界、饱满丰富的人物形象、细腻入微的文笔，《恶魔法则》获得532.36万总推荐，并被成功改编为网游。今年6月，根据其改编的电视剧《星空法则》发布概念海报，引发众多书迷期待。有读者感慨：“这是我看的第一本穿越玄幻小说，书中的每个饱满人物形象都留在了我心底。不知道复读了多少遍，至今还能让我眼眸湿润的，仍是那些片段。”



网络作家 跳舞



《恶魔法则》



《天骄无双》

网文关键词： 机遇、生命力和争议

作为阅文集团资深白金作家，“跳舞”是国内最早的网络作家之一，人称“五哥”，与唐家三少等同期创作。他的代表作有《嬉皮笑脸》《变脸武士》《恶魔法则》《天王》《猎国》《天骄无双》《稳住别浪》等，累计字数超过2222万，作品网络总点击量超过一亿人次。他的多部作品被改编为影视剧、游戏、漫画等，如《天王》被改编成漫画《异能守望者》，《猎国》被改编为网游和手游等。

身为网文圈的“常青树”，“跳舞”在接受华西都市报、封面新闻记者独家专访时，用三个词来概括网文行业，即机遇、生命力和争议。在他看来，网文的出现离不开时代给予的机遇。“科技改变生活，网文应运而生。从微观来看，网文对喜欢写作和阅读的年轻人而言是一个机遇。”

“生命力”是“跳舞”对网文的第二个概

括。“文娱产品往往是从底部层层向上突破，但网文不一样，是从象牙塔尖向下逐渐扩散的一个过程，是一个逆袭的过程。早期网文非常小众，仅一批文学精英在网上进行创作。然后突然从上层文学精英范畴下沉到底部，成为大众接触的东西。”“跳舞”直言，“一开始，网文是野蛮生长的，它成了一个大众的东西，与传统意义上的文学、文学艺术成长规律相悖。”

“野蛮生长”自然伴随着变革与创新，这使得网文的文学性颇具争议。“网文是全民创作的，没有传统文学那种筛选模式，它的平均水准与传统文学写作没有可比性，这是一个客观上无法回避的事实。”“跳舞”承认，这种争议短期内会一直存在，“网文诞生开始到现在，再到未来三五年，甚至于更长时间里，这种争议都不会消失。”

网文不等于爽文 故事内核带给读者情绪反馈

提到网文，很多人会联想到主角逆天开挂，克服困难一路圆满的“爽文”，甚至有人直接将网文等同于爽文。

网文就等于爽文？“跳舞”坦言，自己对此并不认可：“网文是小说，阅读与体验并存，不是用来‘爽’的工具。实际上，我也一直不太认同将‘爽’这个字用于网文中。所谓的‘爽点’，只是些外行人，或者说一些想入行但又没能入行的人，在找不到路子的时候，错误地总结出一套所谓的‘行业规律’，即网文得‘爽’，只要‘爽’就能获得读者认可，其实不是这样的。”

在“跳舞”看来，“爽”应该包含着喜怒哀乐，是可以调动读者情绪的。“很多人对情绪调动或者情绪反馈的认知很狭隘，并不是说故事只有‘爽感’才能让读者喜欢。一个好的

剧情既可以让读者看得非常爽、非常嗨，看完哈哈大笑，也可以让读者感知悲怆之情。”

在大众传播时代、分众传播时代，具有泛娱乐化特点的网络满足了人们在工作学习之余休闲、消遣的需求。不同的读者，对于网文的需求也是不一样的，网文市场既有所谓的“爽文”，也存在着很多富有文学气息与哲学思考的精品之作。谈及“小白文”，“跳舞”坦言：“这是阅读体验中的一种低级满足，大部分人需要这样直白的东西来满足情绪，但是这样的情绪满足很容易达到极限，也很容易腻。所以人们要追求一些更高层次的情绪反馈，这个时候精品文应运而生。”

而且，当大部分“小白”读者进化之后，就不想看“小白文”了，这也是市场在自我进化的过程。“跳舞”认为：“无论是哪种题材类型，网文的内核就是故事，而故事的内核，是带给读者情绪上的反馈。除此之外，其他的文学手法在网文中就不那么重要了。”

从来不写大纲 大纲对作者是“双刃剑”

作为耕耘网文快20年的资深作家，“跳舞”最大的特点就是从不写大纲。当其他的网文作家按照大纲、细纲紧锣密鼓地安排剧情走向时，“跳舞”总是大手一挥，洋洋洒洒几千、上万字。“我特别不理解很多人既能写大纲，还能写细纲，每一个章节都写得很细，这样写出来，感觉就没有创作热情了，好像这故事你已经写过一遍，现在把它写第二遍，写的时候不难受吗？”虽然自己不写大纲，但“跳舞”也不反对别人写大纲。“大纲这个东西对于作者来说是把双刃剑，好处是能保证更新速度，保证思路不跑偏，内容不写崩等。坏处就是会束缚作者的灵感，因为一部连载作品，可能要写一年、两年甚至三年时间，而你写到第二年的时候，大纲还是一年前写的，你能保证你这一年没有什么更好的奇思妙想吗？”

“跳舞”作品中最为

精彩的部分，往往是脱离框架的“神来之笔”。他以《稳住别浪》中的“鹿细细”一角为例：“开始构思作品时，根本就没有这个人。当我写了20万字后发现，这样不行，要是这么写，往后根本写不下去，这种重复情节再写三四个，读者就看腻了，必须得有个主线。写什么？写一个前世情缘吧，于是我就加了一个星空女皇出来。”

好的作家，应该具备边写边想的能力。“能够在网文行业取得成功的作者，都有一个隐藏能力——边写边想。我们可以在不做大纲的时候，一边写一边想后面的情节。所以我们虽然不写大纲，但后面10万字的情节早就都想明白了。写完这10万字，也要很多天。写这部分的时候，我又把后面10万字想好了。这就好比手里拿了个手电筒，我往前走，这手电筒的光永远能照着我前面10米的地方。”

对话

写作“套路”是财富不是束缚

记者：如何看待作者“逆市场需求而行”？

“跳舞”：如果说一个作者写东西的时候，大部分时间都痛苦于自己想写的东西和市场是不一样的，为了迎合市场去妥协的话，说明你根本不适合干这一行。网络文学说白了，是大众通俗文学，首先你的审美就得贴近大众。但是一味地迎合大众，而且迎合的东西还不一定是你擅长的，你把自己擅长的砍掉之后，反而失去了你立足的本钱，是没有出路的，所以我觉得这种事情不必强求。

记者：网文写作有“套路”吗？如果有的话，如何看待这种“套路”？

“跳舞”：套路是什么？首先来说，套路是无数前辈作家给我们留下来的宝贵财富，不是束缚。有的人按套路写，写出的是“垃圾”，但有的人写出来的作品就很好看。没有烂的套路，只有烂的作者，没有烂的情节，只有烂的作者，一切都得看作者怎么去写。

所以不要把套路妖魔化，关键在于作者能否把套路写得好。

记者：书评区经常有读者花式“催更”？

“跳舞”：其实对于读者催更这件事，我已经看得比较明白了。读者和作者在更新这件事情上的矛盾，是永远无法调和的。哪怕作者一天更十章，读者也会不满意。因为读者看书看得很快，所以永远不会满足于作者的更新速度。既然无论做什么都没有办法调和这个矛盾的话，干嘛还要较劲呢？写作还是要以作者的个人状态和创作思路为主。

记者：分享一下与读者间的趣事吧？

“跳舞”：说说催更的事儿吧。有一次读者在我的签售会上拉了一个横幅，催我更新正在写的另一本书，场面一度非常尴尬。最后我还被拉过去，和那个横幅合了张影。

华西都市报·封面新闻记者 荀超 实习生 王仕豪（周馨钰对此文亦有贡献）
受访者供图



《稳住别浪》